

修身教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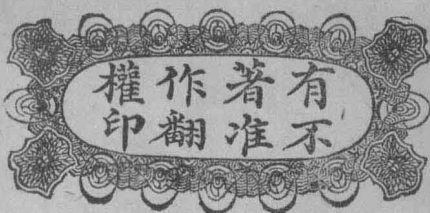
教育審定

中學校適用

新制
修身教本
一

中華書局印行

民國三年五月
民國三年五月
民國九年六月
發行十七版



總發行所
分發行所

編者 閱者 發行者 印刷者 印刷所

北京 天津 奉天 廣州 長沙 開封 溫州 長春
漢口 南昌 南京 杭州 濟南 保定 西安 汕頭
常德 福州 成都 重慶 雲南 徐州 西寧 梧州
香港 廈門 汕頭 貴陽 桂林 柳州 梧州 梧州
東昌 蘭州 綏化 煙台 鄭州 新加坡
石家莊 黑龍江 張家口 哈爾濱

上海 福州 河南 路轉 角路

京山李步青
湘陰范源廉
杭縣姚漢章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上海靜安寺路一九二號

(新制)修身教本(全四冊)

每冊定價銀三角五折實售一角五分

(外埠酌加郵匯費)

新式英文學生百科全書

● 全書十八類

● 計六百頁

學生習英文者。以作文一科最爲困難。文法上之變化。詞料之引用。名詞之翻譯。事實之參考。僅憑記憶。決難敷用。於是不能不求之百科全書。然卷帙繁浩。攜帶不便。價值高昂。購置尤艱。且專門中之專門。亦非學生所必用也。本局有見及此。特編新式英文學生百科全書。以供學生作文之檢查。不惟學生適用。即英文粗通。服務社會者。均宜人手一編。

● 布面精裝一厚冊

● 定價二元

- 一、中外歷史之重要者無不備載
- 二、至歐洲停戰止
- 三、關於地理方面者調查正確譯音統一
- 四、名人著述詳其作者宗旨俾使學者有所依據
- 五、體育衛生世所注重詳列規則俾便遵循
- 六、化學名詞華譯參差不一茲列近今教育部審查決定名詞列表對照
- 七、詳述交際禮節俾明各國習尚
- 八、吾國姓名拼法各自爲風漫無標準本書所載英譯百家姓依William and Giles之拼音法以國語滬語並列極爲正確一書末附有詳細索引論何類一索即得

(特) (點)

編輯大意

一本書遵照部定中學課程標準。第一冊述

學年之用。第二冊述對國家及社會之責務。

述對家族及自己之責務與對人類及萬有。

第四冊述倫理學大要。注重本國道德之特色。

一第一冊多引格言及古事。以增長學生之興趣。俾

接近其徵引古訓。又多取歸納式。使初級生徒理想

一第二三冊由淺入深。由實際漸進於理論。注重方法而

期適於養成思想情操。並勉以躬行實踐之用。

一第四冊參用西方倫理學之條貫解析。吾國固有道德之

中所以仍列對於己身家族社會國家萬有等義務者。以家
物一體。是吾國倫理之大原。舍此卽無特質可言。故深考其理

俾學者有所取正。與二三編專論實踐者不同。閱者鑒之。
一本書修身之旨。以近世倫理學爲標準。多證以中國古訓。於
徵引尤多。又於國民弱點之補救。學生弊習之矯正。更加
一本書辭旨。言簡意賅。使教者有說明及考證之餘地。

新制

修身教本 第一

目錄

第一編 持躬處世待人之道

第一章 總論

第二章 在校之責務

第一節 對於學校之規則

第二節 對於學校之人

第三節 對於學校之物

第三章 修學

第一節 立志

第二節 勉學

第四章 衛生

第一節 節制

第二節 清潔

第三節 鍛鍊與活潑

第五章 修德

第一節 誠意

第二節 克己

第三節 反省

第四節 孝友

第五節 公德

第六章 治事

第一節 勤勞

第二節 秩序

第三節 忍耐

第四節 進取

第七章 治生

第一節 自立

第二節 儉約

第三節 貯蓄

第八章 交際

第一節 禮儀

第二節 信義

第三節 博愛

第四節 報德

第九章 奉公

第一節 忠節

第二節 武勇

第三節 義務

新制 修身教本 第一

第一編 持躬處世待人之道

第一章 總論

道德本已
與他之關
係而生

人之生也。不能離人而獨立。道德者。卽本已與他之關係而生。然已也者。行爲之主體。且家族社會國家之所由立也。孔子曰。修己以安人。又曰。君子求諸己。大學亦言齊家治國平天下。以修身爲本。故就入德之次第而言。則有持躬處世待人三者之分。就道德之本體而言。則處世待人之道。不能與持躬之道各自分立也。

中學校修
身之本旨

道德之本體。古今無殊。其作用則隨世運之進化而異。其例有二。一形式不同。如拜跪爲古者通行之禮。今則變而爲鞠躬矣。一範圍廣狹不同。如忠之一德。古以爲致身於人主。今則以爲効力於國家矣。忠之本義本非專爲事君而言論語爲人謀而不忠乎是其一例此其大較也。此外尤有要者。則以中學校之修身。以養成健全國

民爲旨。不可不應時世之所需。與人生之必要。以定道德之旨歸。卽其。一。當就習俗之積弊。而力加矯正。其二。當就我國國民最缺乏之公德。而力求振作。其三。不尙理性之空談。而就切近易行者。以期於實踐也。此今所言持躬處世待人之道德本旨也。

第二章 在校之責務

第一節 對於學校之規則

中學校之學生。出而應世。進而受高等教育。爲將來立於中流以上社會之人。學校爲達此目的。於授必要之學科外。更定必要之規則。非徒然以束縛生徒。實欲使就學校之生活。養成健全國民之人格。此規則之所以重要也。

學校有規則。猶國家之有法律。爲全校而設。非爲某人而設也。若學生逞其私便。以個人而妨害公益。敗羣者卽羣所不許。故規則有強制之力焉。

規則之重要

規則有強制之力

規則爲養
成習慣之
要務

願書爲守
規則之誓
約

對師長之
道

規則卽嚴守之。既久則習與性成。況規則爲修養之便宜而設。毫無不可守之事。若玩視學校之規則。則將來處世接物。對於國家之法律。社會之信約。必無一而能履行。此規則所以爲養成習慣之要務也。

學生入校之初。必先自填願書。此願書卽立守規則之誓也。既已立誓。乃於入校以後。而不能恪守規則。是卽不自踐其誓也。違背誓約。爲吾人最可恥之事。彼玩視學規者。可以思矣。

第二節 對於學校之人

(一) 對於師長 學生之成德進業。全賴師長之誘導。師長卽代父母而任教育者也。見吾勤敏則喜。見吾愚惰則設法引掖之。是師長之待學生。其心至勞。其情尤摯。學生念及此。則對於師長敬之愛之而從順之。於理斯宜。惟敬則不敢侮慢。惟愛則不致衝突。惟順從則篤信其所學。且尊重其命令。

對同學之道

(二)對於同學。同學宜和。和則無欺侮、嫉妬、傾軋之心。如因籍域之異、班次之異、意見之異、遂至此疆彼界、各挾成心、則貽誤匪淺矣。顧又非專恃有和也。古人謂和而不同。又云和而不流。柳下惠聖之和者也。而三公不易其介。和必濟之以介。其品格方足自立。若隨波逐流、凡於不道德之事、因人爲而我亦爲之。其意以爲姑與周旋、無妨於事也。而一朝失足、即貽終身墮落之憂矣。故對於同學宜和仍宜介。

對外來學務人員及參觀人之道

(三)對於外來學務人員及參觀人。外來之人。其爲學務長官及教育社團中人。待之宜有敬禮。敬禮之道。宜從主持校事者之命令。過高則亢。過卑則諂。亢則長吾驕。諂則失吾節。皆非禮之正也。其爲父兄或同學之親友。敬禮宜明職分。守界限。不明職分。則親非所親。不守界限。則愛非所愛。如校中禁止出入之地。而導父兄往觀。卽不守界限也。

對校役之道

(四)對於校役。校中勤務大概宜學生躬自爲之。其有學生不暇爲不及

爲者。始以校役爲之。校役執役雖卑。然亦自有其本務。不可賤視之。呵叱陵辱。皆非所宜。

明物權

第三節 對於學校之物

(一)明物權。我有之物。我有使用之權。非我有物。我卽無使用之權。雖非我與人所專有。而爲公共所使用之物。卽當爲公共保存之。設誤於所施。或放棄其已有權。或侵害乎人有權。皆非處物之道也。此理於社會上尤當明。而於學校正其始。試類別之。曰己之物。曰人之物。曰共有物。

己有之物

己有之物。則愛護保存。他人不擔責任。若隨意污損。任人取攜。而不加以檢察。雖於人無損。而自損其物。亦非所宜。

人有之物

人有之物。非我所能隨意使用。更不可損害其物。昔子路以車裘與共敝之。無憾爲志。此在有此物者一方面言之耳。無此物者不得援以爲說也。蘇格拉底臨終。猶屬其弟子爲償人之雞價。彼旣以物授我。我卽當還其

公共之物

值。設存通脫之見。謂此固微物。何足計較。在售雞者。不責償。則可在購雞者。不能以此自諉也。

公共之物。卽爲公共所使用。一人不得據以爲己有也。必人已皆有保存愛護之心。不可私爲獨有。又不可諉爲他有。例如校中栽植之花木。及庋藏之圖書標本器械一切用具。凡受學於校者。皆有保存愛護之責。不能無端消耗。任意損害。謂此固與我無與也。

惜物力

(二)惜物力。凡物之應人需要而出者。各有其相當之價值。若濫用不惜。匪惟於財用有損。抑暴殄天物之甚也。故學用品及關於衣食住一切需要品。均當自定限制。葆其節儉之良風。所謂一飯一粥。當思來處不易。半絲半縷。恆念物力維艱也。

第三章 修學

第一節 立志

爲學必先
立志

立志必期
遠大

志貴堅定

爲學必先立志。蓋學問之途甚廣。若不預定方針。必致茫無所向。此猶射者之不可無正鵠。航海者之不可無羅針也。孔子曰。吾十有五而志於學。王陽明曰。志不立。天下無可成之事。雖百工技藝。未有不本於志者。此言立志之必要也。

立志必期其遠大。遠大非好言。高遠大而無當之謂。在本高尙之理想。以期其將來之成就也。顏淵曰。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爲者亦若是。曾子曰。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遠。語云。有志者事竟成。古訓不我欺也。志貴遠大。尤貴堅定。不堅定則臨難事不能勇往前進。任大事不能始終不渝。孔子曰。三軍可奪帥也。匹夫不可奪志也。孟子曰。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堅定之明驗也。然非學有定識。與養之有素。不克致此。抱朴子曰。學之廣在於不倦。不倦在於固志。是無堅定之志者。其學亦不能有成也。

求學之志
當與性近
及與境遇
適應

學問爲智
識之本

爲學貴專
又宜有恆

世有自命不凡而中途或自墮其行者。此雖由於德性之無素養。然因求學之始。未能審性之所近。與境遇之適應與否。以自誤其趨向者。誠亦不少。故少年入學。欲爲何等之人。與習何等之業。不可不慎。自抉擇也。

第二節 勉學

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以其學也。無學則智識不進步矣。孔子曰。學如不及。猶恐失之。孟子曰。山徑之蹊間。介然用之而成路。爲間不用。則茅塞之矣。蘇格拉底曰。予非有智識之人。予能由學問以求智識者也。欲造成完全之人格。廣求應用之知識。非勉求學。無所得也。朱子有言。勿謂今日不學而有來日。勿謂今年不學而有來年。日月逝矣。歲不吾延。嗚呼老矣。是誰之愆。有爲之青年。不可不三復斯言也。

爲學宜勤固已。然尙有要者。一貴專。程子曰。不專一則不能直遂。若貪多務博。見異思遷。終於一無所獲而已。二宜有恆。爲山九仞。功虧一簣。此無